

常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高层次人才招聘公告

一、招聘专业

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共党史党建学等学科背景及相关专业方向，具体如下：

学科专业需求	数量	申请人学科背景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1	马克思主义理论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1	马克思主义理论、政治学
思想政治教育	1	思想政治教育、社会学
中共党史党建学	1	中共党史党建学

二、引进人才类别及学术水平条件

第一层次人才：分A、B、C三类

A类人才主要包括：国外世界一流大学、科研机构终身教授的国际知名学者，年龄一般不超过65周岁。

B类人才主要包括：国家杰青、教育部特聘教授、国家重大人才计划**B类**领军人才；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带头人、国家级(三大)科技奖第一完成人、国家教学名师、国家重点学科带头人、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海外著名大学终身教授等，年龄一般不超过55周岁。

C类人才主要包括：国家(海外)优青、教育部青年学者、国家“海外引才计划”青年学者、国家重大人才计划**B类**青年拔尖人才等优秀青年人才，以及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高校创新类)人选、科技部中青年科技创新(高校创新类)领军人才、国防科技工业杰出人才、海外著名大学终身副教授等。理工类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人文社科类年龄一般不超过50周岁。

2. 第二层次人才：分A、B两类

A类人才主要包括在海外著名大学取得终身教职的助理教授、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二层次培养对象、江苏特聘教授、江苏省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江苏省“双创计划”人才或与上述人才水平相当的高层次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

B类人才为海内外优秀青年学者，已取得较为突出的科研成果，具备很好的发展潜力，引进后有望在聘期内入选国

家级青年人才计划，年龄一般在38周岁以下。

3. 第三层次人才，分为A、B两类

A类：具有博士学位和高校正教授职称，年龄不超过45周岁，体、艺、外语等专业年龄不超过50周岁；在海外著名大学或国内一流大学(含知名研究机构)获得博士学位后，有连续36个月及以上的海外著名大学或科研院所从事研究工作的经历，已取得较为突出的学术成果，引进时仍在海外或回国未满12个月，引进后具有冲击省特聘教授的潜力，年龄在35周岁以下。近五年教学科研业绩优秀，能够带领团队独立开展科研工作，且承担科研项目和高水平论文等学术能力超过我校本学科教授一般水平，具有教授职称的人才至少主持国家级项目(非青年基金)1项，理工科类人才在本学科领域发表高水平论文8篇及以上，人文社科类人才在本学科领域发表高水平论文6篇及以上，体、艺、外语类人才在本学科领域发表高水平论文4篇及以上或其它同等学术成果。

B类：具有博士学位和高校副教授职称，年龄不超过35周岁，体、艺、外语等专业年龄不超过40周岁；具有正高职称的体、艺、外语类人才，原则上可以放宽至硕士。近五年教学科研业绩优秀，能够胜任我校教学科研工作，且承担科研项目和高水平论文等学术能力超过我校本学科副教授一般水平，至少主持国家级项目(非青年基金)以上级别项目1项，理工科类人才在本学科领域发表高水平论文6篇及以上，人文社科类人才在本学科领域发表高水平论文4篇及以上，体、艺、外语类人才在本学科领域发表高水平论文3篇及以上或其它同等学术成果。

4. 第四层次人才，分为A、B两类

A类：具有博士学位，年龄不超过32周岁，取得世界排名（QS）前200位高校或国内“双一流”建设学科的博士学位；或取得博士学位后，在海内外著名高校或科研院所从事博士后研究24个月以上，年龄不超过35周岁。近五年人文社科类人才在本学科领域发表高水平论文3篇及以上。

B类：具有博士学位，年龄不超过32周岁。近五年人文社科类在本学科领域发表高水平论文3篇及以上。

常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三、人才待遇

常州大学人才引进政策一览表

人才类别	购房补贴 (万元)	科研启动费 (万元)	薪酬 (万元)	配偶 工作	年龄要求
		人文类			
第一层次 A类人才	一人一议			面议	≤65周岁
第一层次 B类人才	300	100	年薪 100-120		≤55周岁
第一层次 C类人才	200	80	年薪 80-100		≤50周岁
第二层次 A类人才	80	30	满足上一层次教学科研水平可申请年薪；前3年科研业绩满足我校岗位聘任条件的，薪酬待遇参照执行		学科带头人≤45周岁 博士生导师≤50周岁
第二层次 B类人才	60	20			≤38周岁
第三层次 A类人才	50	12	前3年科研业绩满足我校岗位聘任条件的，薪酬待遇参照执行		≤45周岁 海外学者≤35周岁
第三层次 B类人才	30	8			≤35周岁
第四层次 A类人才	/				
第四层次 B类人才					
符合学校重大事业发展急需的各类人才。	一人一议			面议	

四、其他说明

1. 所有人才必须满足学科、专业建设规划需求，第三、四层次人才必须纳入学科专业规划的建设团队，且具备开设1-2门课程的教学能力。

2. 以上待遇为首个三年聘期。

3. 第一层次人才购房补贴兑现比例一人一议；第二、三层次人才购房补贴先兑现50%，聘期考核合格兑现25%；聘期考核合格一年后兑现剩余25%

4. 第二、三层次人才科研启动费先兑现60%，聘期考核合格兑现剩余40%。

5. 学校为引进人才提供一年的免租金过渡住房/公寓，或提供 18个月的租房补贴(1500元/月)。

6. 对于第二至四层次人才中特别优秀者可以申请参加急需紧缺引进人才的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7. 引进第三、四层次人才须进入课题组，明确团队归属。

8. 年薪制人员享受同级别专业技术人员的社会保险、医疗待遇和相关福利。

五、报名方式

有意向者请在常州大学人事处网站或常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站下载、填写《常州大学应聘人员登记表》，并附个人简历、获奖证书等材料发送至mkszyxy@cczu.edu.cn

联系人：王老师15261160963；袁老师0519-86330718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常州大学科教城校区文彰楼404室

邮编：213164